**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涂料生产线**

**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15日，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涂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成都市邛崃市羊安工业园区羊横六线五号（与环评一致）；

建设规模：年产3600吨涂料（其中油性涂料1800吨、稀释剂900吨和固化剂900吨）的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9人；

生产制度：年生产300天，白班一班制，每天生产8小时。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涂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11年3月经邛崃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备案号：51018311102230006号批准备案，2011年4月由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涂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1年6月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评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成环建评[2011]254号）。根据公司自身情况，本项目进行分期建设，目前已完成8#油性涂料车间、甲类库房、消防水池、事故水池、污水处理系统等建设工作，形成年产3600吨涂料（其中油性涂料1800吨、稀释剂900吨和固化剂900吨）的生产能力，该部分作为本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本期项目”），其余未建部分纳入后期工程。本项目生产厂房、办公用房、库房等建（构）筑物于2013年建成，2019年3月购置生产设备并安装投产。本期项目在施工期和调试期无环境投诉，无未解决的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期项目实际总投资53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35.85万元，占本期项目实际总投资的2.5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3600吨涂料（其中油性涂料1800吨、稀释剂900吨和固化剂900吨）的生产线所涉及的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废水**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收集+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经总排口进入园区管网，输送到邛崃市第三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斜江河。

本期项目水帘漆雾处理系统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油漆车间生产产生的有机废气及配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汇入管道，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UV光氧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产品检验室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水帘漆雾处理后，汇入油漆车间废气处理系统一并处理。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垃圾，经厂区设置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废包装材料和原料空桶暂存至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回收；废清洗溶剂回用于生产；滤渣、废活性炭等均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单位制定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送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510183-2019-106-L。

项目主要区域采取了防渗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了三防措施。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水总排放口所测的pH值及SS、CODcr、BOD5、氨氮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VOCs）排放指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涂料、油墨、胶黏剂及类似产品制造行业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VOCs）排放指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标准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及噪声排放均满足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六、验收结论**

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涂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年产3600吨涂料（其中油性涂料1800吨、稀释剂900吨和固化剂900吨）生产线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1. **验收组人员信息**

见附表。

四川华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5日